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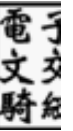
桃園市中壢區內定國民小學 函

地址：320030桃園市中壢區內定里2鄰定寧路31號

承辦人：小綜全時輔導員 劉秀琴

電話：03-4717009*350

電子信箱：tyc209@gyps.tyc.edu.tw



受文者：桃園市龜山區大湖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1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定小教字第114000799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376735100E1140086483ATTACH1、376735100E1140086483print
(376439811Y_1140007993_ATTACH1.pdf、376439811Y_1140007993_ATTACH2.
pdf、376439811Y_1140007993_ATTACH3.pdf)

主旨：有關本市國民教育地方輔導團綜合活動領域分團辦理114學年度北區國小（桃園區、大溪區、八德區、龜山區、蘆竹區及大園區）各校綜合活動領域召集人研習，請貴校薦派老師報名參加，並惠予出席人員公(差)假登記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桃園市114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及114年9月12日桃教小字第1140086483號函辦理。

二、主辦單位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

三、承辦單位：桃園市國民教育地方輔導團綜合活動領域分團國小組

四、辦理時間：114年11月22日(六)9:00-16:00。

五、辦理地點：內定國小

六、參加對象：桃園市北區國小（桃園區、大溪區、八德區、



龜山區、蘆竹區及大園區) 綜合活動領域召集人或領域教師。

七、報名方式：即日起至114年11月21日(五)下午17:00止。

(一)請參與相關人員務必於報名期限內至桃園市教育資源發展入口網_中壢區內定國小報名，活動編號：E00039-250800004。

(二)全程參與研習者核給研習時數6小時。

(三)惠請貴校同意參與研習教師及國民教育輔導團工作人員公(差)假登記，2 年內申請補休，並課務排代，不另支給加班費。

八、請參與研習教師帶綜合活動課本，另為響應環保，請自備水壺、餐具。

九、本案聯絡人：綜合活動領域全時輔導員劉秀琴老師，電話：03-4717009 #350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小

副本：內定國小邱冠璋校長(含附件)、德龍國小羅玫玲校長(含附件)、興國國小黃建安校長(含附件)、大忠國小邱創炫校長(含附件)、信義國小葉靜宜主任(含附件)、信義國小呂怡芬主任(含附件)、瑞埔國小吳美鳳主任(含附件)、瑞埔國小麥桂齡主任(含附件)、新興國小蘇鴻彬主任(含附件)、德龍國小許家豪主任(含附件)、德龍國小陳紹玫主任(含附件)、山腳國小孫秀蓉主任(含附件)、田心國小陳宥任老師(含附件)、高原國小劉秀琴老師(含附件)

